

接受骨骼放射治療衛教

■ 治療過程中，可能會出現的症狀

- 急性放射性皮膚炎(因放射所引起之皮膚反應)：治療後二到三週時，照射部位的皮膚會出現像「曬傷」、「變紅」、「刺痛感」、「搔癢」、「乾性脫屑」等症狀。症狀於治療結束後二到四週後逐漸改善。
- 放射治療疲憊：放射治療會使身體耗費許多能量來修復在放射治療開始的二、三日內出現「身體倦怠」等所謂「放射治療疲憊」的症狀，症狀在照射過程中會逐漸緩解。可藉由休息或增加營養補充等方法來處理。



本單僅供參考，實際治療以醫師診治為主



以病家為尊、以同仁為重、以北醫為榮

■治療過程中的保養工作

皮膚的照顧(治療結束後的二到四週也要持續照顧)

- 治療期間避免泡澡。避免太用力去摩擦照射部位的皮膚。擦乾水分的時候請用「輕拍」的方式來進行，其他部位可正常清洗。
- 清潔皮膚建議使用弱酸性的沐浴乳及洗面乳。洗臉請用溫水、不要用太強的水壓來沖洗照射部位的皮膚。
- 洗澡或清潔皮膚時，請盡量不要將皮膚上的「定位劃線記號」清洗掉。
- 可諮詢醫師使用皮膚保養品，頻率一天2~3次，治療前4小時不使用。
- 穿著寬鬆、不刺激皮膚的棉質材料內衣。
- 未經醫師允許，不要隨意在照射的皮膚部位使用OK繃、濕敷或軟膏。有疑慮時請務必先與您的醫師討論。

飲食的建議

- 避免食用粗糙、高纖、易產氣的食物，如豆類、洋蔥、花椰菜、啤酒、牛奶、碳酸飲料等。
- 少量多餐，食物溫度不可太熱或太冷。
- 勿吃有刺激性，及未煮熟之食物。
- 勿必戒酒、戒菸。尤其是戒菸，香菸內的物質會降低放射線治療效果。



■ 出現以下狀況時請通知醫療人員！

- 持續腹瀉拉肚子(4-5次/天)或嚴重便秘。
- 體溫高於攝氏38.5度或有感染症狀。
- 吞嚥時感到困難或疼痛。
- 皮膚發紅、出現上肢浮腫、疼痛感變強烈。

■ 複習一下

問題1：()治療期間產生的身體倦怠，可以藉由休息或增加營養補充等方法來處理。

問題2：()當皮膚搔癢、乾燥時可以詢問醫師合適的皮膚保養品使用。

問題3：()治療期間勿吃有刺激性，及未煮熟之食物。

正確答案

問題1： 問題2： 問題3：

參考資料：

Brant, J. M., Cope, D. G., & Garzo Saría, M. (Eds.). (2023). Core Curriculum for Oncology Nursing (7th ed.). Elsevier.
Li, Q. (Ed.). (2024). Nursing Care for Cancer Patients (2nd ed.). MDPI Books.

衛教諮詢電話：(02)2737-2181 放射腫瘤科分機 2127/質子中心分機 2133 轉301

制訂單位/日期: 放射腫瘤科、質子中心/1141201

PFS-5350-008

